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7800 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1 概述

1.1 项目基本情况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78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位于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安家渡平台金沙大道。项目拟投资20000万元，产品为：七甲基三硅氧烷（300t/a）、低含氢硅油（2000t/a）、四甲基环四硅氧烷（180t/a）、双氢双封头（500t/a）、聚醚改性硅油（2000t/a）、八甲基三硅氧烷（1000t/a）、六甲基二硅氧烷（1010t/a）、长链烷基芳基硅油（2000t/a）、有机硅乳液（4000t/a）、乙烯基硅油（1000t/a）、MQ硅树脂（100t/a）、羟基硅油（2000t/a）、氟硅油（10t/a）、有机硅弹性体凝胶（500t/a）、改性混凝土固化剂（300t/a）、改性环氧树脂（含A、B两种组分，每种组分各300t/a）、高性能涂料助剂（300t/a），共18种产品。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占地面积约50亩（33870m²），总建筑面积21122.32m²，拟新建1栋甲类车间一、1栋丙类车间二、1栋甲类仓库、1栋丙类仓库，以及配套的生产设备及设施等。

全年生产天数为300天，管理部门、生产车间及辅助生产部门根据需要进行单班或两班或三班生产，每班8小时工作制；全厂劳动定员36人。

2020年1月7日邵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闽发改备【2020】H020002号文同意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开展年产178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的前期工作。

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前期的设计、地勘阶段，工程预计实施时间为2020年10月~2021年10月。

由于前期建设单位拟生产的产品中包含有700t/a新型混凝土固化剂，即前期本项目拟生产的产品总产能为18500t/a高性能化工助剂，因此，在委托书、监测报告和公参公示（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中的产能均为18500t/a高性能化工助剂。由于市场原因，现在700t/a新型混凝土固化剂拟不再生产，因此，总产能为17800t/a，项目名称也全部改为“年产178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

1.2 项目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MM产品生产线工艺废气、MDM产品生产线工艺废气经冷凝后和三甲基氯硅烷储罐、二甲基二氯硅烷储罐、MDM储罐、MM储罐废气一起进入纯碱液喷淋塔（J1#）处理后，最终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T1#）+15m高排气筒（P1）排放；

②七甲基三硅氧烷生产线工艺废气、D4H产品生产线工艺废气、低含氢硅油生产线

工艺废气、含氢双封头生产线工艺废气经冷凝后和 D4H、含氢双封头粗品储罐废气一起进入纯碱液喷淋塔（J1#）处理后，最终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T1#）+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③羟基硅油生产线工艺废气、乙酸储罐、乙酸酐储罐废气进入纯碱液喷淋塔（J3#）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P2）排放；

④长链烷基芳基硅油生产线工艺废气、乙烯基硅油生产线工艺废气、MQ 树脂生产线工艺废气、改性混凝土固化剂生产线工艺废气、聚氨酯类助剂生产线工艺废气、聚酯类助剂产品生产线工艺废气、丙烯酸酯类助剂生产线工艺废气经冷凝后进入纯碱液喷淋塔（J1#）处理后，最终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T1#）+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⑤对车间内反应釜加料口、分装口、出料口等部位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经车间集气后于屋顶排放，为无组织排放；

⑥生产工艺装置粉尘、成品包装废气和循环水站废气为无组织排放；

⑦生化处理系统中的各个池加盖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⑧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气经收集后，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T1#）处理后，于 15m 高排气筒（P1）排放。

（2）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MM 产品生产线、MDM 产品生产线、MQ 树脂生产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 Cl⁻和 SO₄²⁻浓度较高，经 MVR 蒸发预处理后，再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送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②含氢双封头产品生产线、乙烯基硅油产品生产线、改性混凝土固化剂产品生产线、洗桶生产线产品生产线、碱液喷淋塔产品生产线产生的难降解高浓废水经催化氧化反应釜预处理后再经隔油池处理，最后送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③高性能涂料助剂系列产品生产线、实验室和质检废水、循环水系统排水和初期雨水等低浓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送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④MVR 蒸发预处理设计规模为 10t/d；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 80t/d，处理工艺为：铁碳流化床+混凝沉淀池+气浮机+兼氧池+好氧池 1/好氧池 2+二沉池。

⑤项目应加强厂区环保管理，项目废水可达标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不会对城市排水治污系统产生明显影响。

⑥本次项目拟在厂区东北侧新建一个容量为 1200m³ 的事故池和一个容量为 160m³ 的初期雨水池，作为厂区专用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池。事故池和初期雨水池中的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再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拟在厂区西侧配套建设一个容量为 1080m³ 的消防水池，以满足厂区发生火灾等意外情况时使用。由于项目全部处理系统同时发生故障的可能性极小，建设的废水事故应急池可满足需要。而对于易损设备，则需有备用，另外，厂内配置设备基本故障维修人员。若遇大故障不能及时解决的，则建设单位应当停止生产，待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后，再投入生产。

(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和《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GB/T50934-2013）的相关规定，遵循“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从原料和产品的储存、装卸、运输、生产过程、污染处理装置等全过程控制各种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中间材料、产品泄漏（含跑、冒、滴、漏）；同时针对厂区的地质环境、水文地质条件，对有害物质可能泄漏到的区域采取防渗措施，阻止其渗入地下水中，从源头到末端全方位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建设项目运行对地下水污染。

在厂区内设置若干地下水水质监控井，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及时发现问题采取针对性的应急处置措施。

(4)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有前段低沸物、精馏残渣、废催化剂、废阳离子树脂、塔底釜液等，均应委托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收集处置。由于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种类和数量比较多，建设单位应认真做好危险废物收集、储存、登记和移交，危险废物储存间应有地面防渗、渗滤液收集和排风系统设置。

生活垃圾按上述措施设置收集容器、由专人负责及时收集、清运垃圾施即使处置到当地垃圾处理场处理，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周边地块现已规划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农田、居住用地等敏感目标。根据影响预测结果，二甲基二氯硅烷储罐发生泄漏时，土壤表层（0.1m）中污染物浓度随着时间推移先增高后降低，污染较为严重。罐区储罐泄漏发生后，污染物二甲基二氯硅烷在土

壤中随时间不断向下迁移，且峰值数据不断降低，说明迁移过程中污染物浓度不断降低，30天后，污染物迁移至30m以下，至10年后对土壤表层已基本无影响。因此在本项目运营期过程中，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储罐区应设有相应的防渗措施，将污染物泄漏事故降到最低程度，土壤环境质量可保持良好，不会对厂界内的土壤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6）环境风险评价

根据环境风险识别，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危险物质有：三甲基氯硅烷、二甲基二氯硅烷、乙酸酐、异丙醇、二甲苯、硫酸、乙酸、苯酚、苯乙烯等。本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中危险化学品的泄漏、易燃易爆物质发生的火灾爆炸以及污染物质的事故排放，以三甲基氯硅烷、二甲基二氯硅烷发生泄漏事故排放及火灾引起的次生污染为重点。

环境敏感性及事故影响：项目位于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安家渡平台，大气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敏感保护目标，也无珍稀动、植物物种，主要环境敏感目标为居住区，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用地西南面的吴家塘新区。地表水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内涉及的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富屯溪。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厂排放口排放，项目设有三级防控体系，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时未达标的废水抽入事故应急池；化学品库区设置围堰，雨水管沟内关键节点处设置闸门、抽水泵，管线与厂区事故池相连，万一泄露化学品或事故废水进入雨水系统，可将其抽至事故池后再送至污水处理站处理，雨水排放口设置闸阀，阻断事故废水直接通过雨水系统进入厂外水体。

本项目在设定的三甲基氯硅烷、二甲基二氯硅烷火灾事故情形下，产生次生污染物CO污染大气环境，造成大气风险事故情形下，CO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的最远距离为70m，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的最远距离为210m，无论在最不利气象条件还是最常见气象条件下，CO的预测浓度在各关心点均未超过毒性终点浓度-1和毒性终点浓度-2；在发生二甲基二氯硅烷泄漏风险事故情形下，最不利气象条件下，二甲基二氯硅烷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的最远距离为320米，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的最远距离为1000米；在常见气象条件下，二甲基二氯硅烷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的最远距离为260米，出现超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的最远距离为620米，周边关心点均未超过毒性终点浓度-1和毒性终点浓度-2。

项目必须采取严密的危险化学品泄漏防治措施和预案，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开展应急措施，对风险疏散范围内人群进行疏散。必要时根据事故预警级别，向邵武市政府汇报。

事故状态下关闭全厂出水控制闸阀，事故消防废水及时切入全厂事故应急池，厂区采用雨污分流，本项目拟在厂区东北角建设一座有效容积为 1040m³ 的事故池、一个容积不小于 160m³ 的初期雨水池，污水事应急池可足够同时容纳本项目产生的污水量、发生事故时的雨水量以及消防用废水。

项目营运期不断修订完善环境管理、风险管理措施（预案），定期演练，设施配备齐全，加强相关人员培训，采取适当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可以将各种风险发生率、危害程度大大降低，同时做好日常的风险排查工作，发生风险事故时，按照应急预案有序高效应对，将风险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减少到最小。

综上，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

1.3 项目公参调查时间及调查方式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针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公众参与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不仅尊重了公众的知情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做到防范于未然。既有助于提高政府部门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可行性，也有助于公众对建设项目的理解和支持，结果将有助于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为充分了解拟建项目区域社会各界的意见，切实保障受影响人群的正当权益，本单位以网络平台、报纸刊登、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为主，共进行了三个阶段公众参与调查，具体调查时间、调查方式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调查时间及调查方式

项目	时间	方式	调查执行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网络公示	于 2020 年 8 月 3 日公示，公示至征求意见稿公示(2020 年 12 月 1 日)之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	网络公示 报纸公示(两次) 现场公示	公示 10 个工作日 2020.12.1-2020.12.14

项目	时间	方式	调查执行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	网络公示	于2021年4月26日进行公示

此次公众调查的对象涉及面较广、涵盖了社会较多阶层，具有一定的社会代表性，基本反应公众心声。工程建设会对周边环境和居民的工作、生活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影响，建设单位将加强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境保护，结合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要求，采取合理的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司于2020年8月1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年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0年8月3日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s://www.fjhb.org/portal.php?mod=view&aid=42750>）上进行网络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内容及基本概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意见反馈方式等。公示的日期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评信息公示选择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s://www.fjhb.org/portal.php?mod=view&aid=42750>）上进行，征求意见时间为2020年8月3日至征求意见稿公示之前（2020年12月1日），确保周边居民及社会公众对项目情况及联系单位和方式有所了解。公示截图详见图2-1，委托书见图2-2。



请输入搜索内容

帖子



热搜: 厦门环评 环境影响评价 环保工程

网站首页 > 环境信息公示 > 其他地区公示 > 查看内容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

2020-8-3 18:01 | 发布者: 一个笑话 | 查看: 68 | 评论: 0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公示公开项目信息，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计划在福建省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新建厂房，用于年生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在南平市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安家渡平台金沙大道投资20000万元建设年产18500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包括：七甲基三硅氧烷（300t/a）、低含氢硅油（2000t/a）、四甲基环四硅氧烷（180t/a）、双氢双封头（500t/a）、聚醚改性硅油（2000t/a）、八甲基三硅氧烷（1000t/a）、六甲基二硅氧烷（1010t/a）、长链烷基芳基硅油（2000t/a）、有机硅乳液（4000t/a）、乙烯基硅油（1000t/a）、MQ硅树脂（100t/a）、羟基硅油（2000t/a）、氟硅油（10t/a）、有机硅弹性体凝胶（500t/a）、新型混凝土固化剂（700t/a）、改性混凝土固化剂（300t/a）、改性环氧树脂（含A、B两种组分，每种组分各300t/a）、高性能涂料助剂（300t/a），共18种产品。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占地面积约50亩（33870m²），总建筑面积21122.32m²，拟新建1栋甲类车间一、1栋丙类车间二、1栋甲类仓库、1栋丙类仓库，以及配套的生产设备及设施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图 2-1 福建环保网首次环评信息公示截图

委 托 书

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特委托贵单位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委托项目	18500 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		
委托单位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安家渡平台金沙大道		
法人代表	严跃和	电话	13588365115
邮 编		传真	
联系人	周胜强	电话	13989850715


单位名称：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 8 月 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图 2-2 委托书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网站查阅次数共 68 次，我司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和团体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意见反馈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以及公众意见表的链接。公示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

3.2 公示方式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方式主要通过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方式进行。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选择在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jttchemzone.com/new_detail/id/91.html）上进行，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图 3-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在闽北日报刊登，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且在征求意见期间内公开信息 2 次，第一次为 2020 年 12 月 12 日，第二次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示照片详见图 3-2。



图 3-2 闽北日报公示截图（一）



图 3-3 闽北日报公示截图（二）

3.2.3 张贴

在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坊上村和吴家塘镇区公开栏进行现场张贴，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0 年 12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3-3。



图 3-4 坊上村现场公示照片



图 3-5 吴家塘镇新区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我司未收到公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本的需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司未收到公众和团体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位于福建省南平市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三期安家渡平台金沙大道，运营期将对污染物进行妥善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所以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两次公示期间，我司及委托的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和团体的意见和建议。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年产 17800 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稿）》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 17800 吨高性能化工助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

福建博众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4 月 26 日